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盈妙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8

電子信箱：bili7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002037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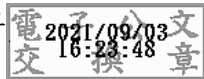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00203788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00203788_ATTA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喪失或未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公務人員遺族請領遺屬
金或撫卹金之消極資格限制之必要性案」研議說明及意見
表各1份，各機關(單位)及學校如有研提意見，請於110年
9月10日(星期五)下班前以電子郵件回復本府人事處
(bili77@mail.cyhg.gov.tw；無則免復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9月2日部退三字第
1105381811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主計處、嘉義縣政府政風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
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
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0/09/04

1100005565